

辽宁警察学院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1-2022 学年)

2022 年 9 月

说明

本报告是根据国教督办[2018]83号文件中关于普通高校编制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基本要求生成，报告中数据源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统计的时间与平台中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采集时间要求一致。

各高校可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要求，补充并完善本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目录

学院概况	4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5
(一) 人才培养目标	5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5
(三) 在校生规模	6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7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7
(一) 师资队伍	7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9
(三) 教育教学水平	11
1. 师德水平	11
2. 教学水平	11
3. 教师培训	12
(四)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2
(五)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2
1. 教学用房	12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13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13
4. 实验、实训场所建设	13
5. 校园网络和信息资源建设	14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3
(一) 专业建设	14
1. 专业设置	14
2. 专业结构与调整	15
3. 特色优势专业培育	15
4. 培养方案	15
(二) 课程建设	16
1. 深入挖掘课程思政育人功能	16
2. 充分发挥一流课程示范作用	16
3. 利用信息技术强化资源供给	17
4. 联合实战部门推动课程改革	17
(三) 教材建设	18
(四) 实践教学	18
1. 实验教学	18
2.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18
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19
(五) 创新创业教育	19
(六) 教学改革	20
1. 推进教学内容重组	20
2. 重塑课堂教学形态	20
3. 细化学业过程评价	20

四、专业培养能力	21
(一)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21
(二)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1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23
(四)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23
(五) 实践教学	24
五、质量保障体系	24
(一) 校领导情况	24
(二) 落实教学中心地位	25
1. 落实教学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文件	25
2. 领导重视教学	25
3. 科研促进教学	25
4. 经费优先教学	26
5. 管理服务教学	26
(三) 教学管理与服务	26
(四) 学生管理与服务	27
(五) 质量监控	27
1. 加强质控队伍建设	27
2. 健全完善质量标准	27
3. 全面实施质量监控	27
4. 多元反馈推动改进	28
(六) 发挥数据平台的指针作用	28
六、学生学习效果	29
(一) 毕业情况	29
(二) 就业情况	29
(三)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29
(四) 学生主要学业成绩	30
(五)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30
七、特色发展	30
(一) 忠诚教育彰显特色	30
(二) 实战教改成效显著	30
(三) 校局协作深度融合	30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31
(一) 教师队伍建设方面	31
(二) 专业与课程建设方面	31
(三) 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方面	32
附录 本科教学质量半高支撑数据	34

学院概况

辽宁警察学院地处辽宁省，是政法院校，于1995年开办本科。2014年由辽宁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辽宁警察学院，2016年获批学士学位授予权，同年获批辽宁省向应用型转变试点院校。学院开设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犯罪学、警务指挥与战术、刑事科学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视听技术、交通管理工程、监狱学、交通管理、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12个本科专业（其中6个为新办专业），涵盖法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4大学科门类。招生批次为提前批招生，本科批招生。同时开设民航空中安全保卫1个专科专业

建校以来，学院始终坚持服务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的办学宗旨，坚持“政治建校、特色办校、质量兴校、改革强校”总方针，形成了鲜明的公安办学特色，已经为全省培养了4.2万名优秀警务人才。学院共有2个校区，其中1个为本地校区。全日制在校生5397人，折合在校生5453.6人。学院有党政单位22个，教学科研单位18个。全校教职工447人，其中专任教师262人。

学院目前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个、辽宁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个、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1个、辽宁省向应用型转变示范专业1个和辽宁省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1个；获批辽宁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8个，辽宁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个，辽宁省一流课程15门；有省部级教学名师14名、辽宁省优秀教学团队6个；国家级高层次人才2人，省部级高层次人才53人。

2015年以来，获批市厅级以上科研平台5个、智库2个，获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国家重大研发项目子项目4项、省部级项目53项、市厅级项目242项，科研经费突破2600万元；获得省部级科研奖励3项，市厅级奖励5项；有辽宁省高校重点实验室1个、辽宁省工程实验室2个；省部级科研创新团队2个；咨政建议被市厅级以上主要领导批示采纳11项；获得发明专利26项。

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平均就业率超过95%，用人单位满意度超过90%。6000余名学生先后在全国大型活动安保任务中得到锻炼，表现优秀，学生先后荣立公安部集体二等功、三等功以及辽宁省公安厅集体三等功、大连市公安局集体三等功，在连续两届全国公安院校教学技能大赛中学生代表队均荣获团体一等奖，参赛学生90%获个人综合素质一等奖。在全省警察队伍中，我校毕业生占比超过50%，涌现出诸多模范警察，他们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中作出了突出贡献。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公安教育特色，秉承“尚德 博能 忠诚 卓越”校训，强化“政治建校、特色办校、质量兴校、改革强校”理念，发挥行业优势，坚持创新驱动，实战引领，扎实推进内涵式发展，办学定位明确，发展目标清晰，规划科学合理，形成了自己的办学特色。

（一）人才培养目标

学院的定位与发展目标是：

办学类型定位：政法类、教学型、地方性本科院校。

办学层次定位：以本科教育为主，适时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辽宁，面向公安司法队伍建设，为辽宁公安司法机关和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发展目标：建设区域优势明显和办学特色鲜明的一流公安院校。

（二）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院现有本科专业 12 个，分别为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警务指挥与战术、犯罪学、监狱学、刑事科学技术、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视听技术、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交通管理。其中工学专业 4 个占 33.33%、管理类专业 1 个占 8.33%、艺术学专业 1 个占 8.33%、法类专业 6 个占 50.00%。

※数据来源表 1-4-1 专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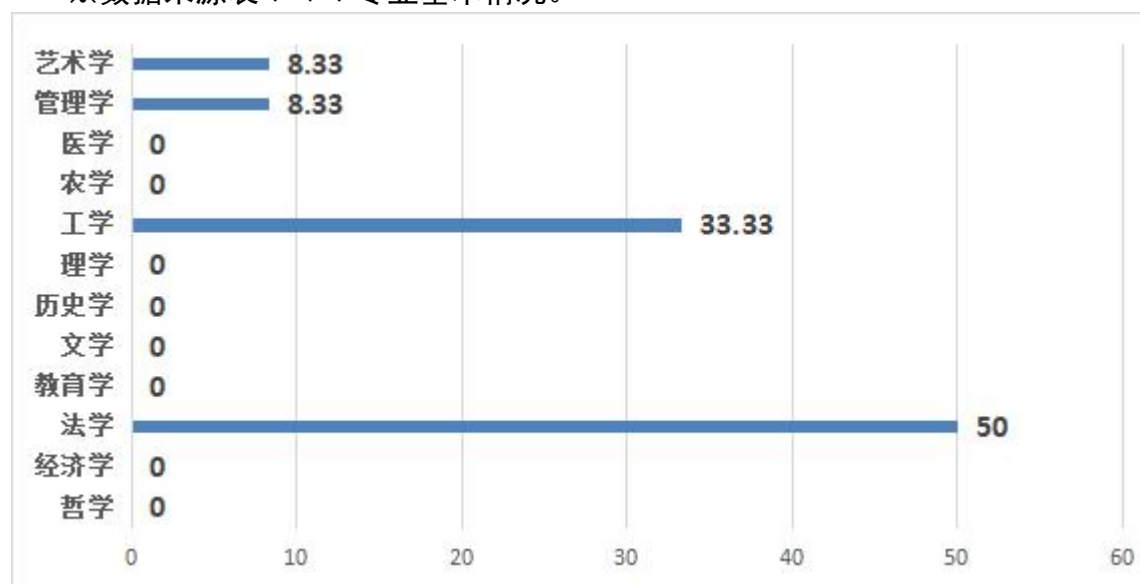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其中网络安全与执法、治安学 2 个专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建

设点，刑事科学技术、监狱学、经济犯罪侦查、道路交通管理工程 4 个专业为辽宁省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为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和辽宁省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示范专业，治安学专业为辽宁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上述 12 个专业在 2021-2022 学年内均继续招生，无停招、撤销专业。

（三）在校生规模

2021-2022 学年本科在校生 4973 人（含一年级 1247 人，二年级 1246 人，三年级 1299 人，四年级 1181 人，其他 0 人）。目前学院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5397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4.35%。【注】此处数据统计不含新生。

表 1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5092
其中：与国（境）外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数		0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305
硕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博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留学生数	总数	0
	其中：本科生数	0
	硕士研究生数	0
	博士研究生人数	0
	授予博士学位的留学生数（人）	0
普通预科生数		0
进修生数		0
成人脱产学生数		0
夜大（业余）学生数		0
函授学生数		566
网络学生数		0
自考学生数		0
中职在校生数（人）		0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2年，学院计划招生1300人，实际录取考生1300人，实际报到1294人。实际录取率为100.00%，实际报到率为99.54.00%。自主招生104人，招收本省学生1300人。录取的新生中，提前批平均分物理498.7/历史519.6，本科批平均分物理464.5/历史486.0，对比2022年辽宁省同批次最低控制线差值明显，说明我院生源质量较高。学院按照0个大类和11个专业进行招生，面向全国1个省招生。生源情况详见下表。

表2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人)	批次最低控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制线差值
辽宁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663	362.0	498.7	136.7
辽宁省	提前批招生	历史	237	404.0	519.6	115.6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80	362.0	464.5	102.5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20	404.0	486.0	82.0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学院坚持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加强教师培养培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强化教学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力度。

（一）师资队伍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262人、外聘教师88人，折合教师总数为306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0.34:1。按折合学生数5453.6计算，生师比为17.82。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84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32.06%；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127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48.47%；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205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78.24%。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3。

表3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262	88	306.0	17.82
上学年	250	112	306.0	17.83

表4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总计		262	/	88	/
职称	正高级	38	14.50	18	20.45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其中教授	38	14.50	2	2.27
	副高级	89	33.97	11	12.50
	其中副教授	85	32.44	0	0.00
	中级	122	46.56	9	10.23
	其中讲师	120	45.80	0	0.00
	初级	9	3.44	4	4.55
	其中助教	9	3.44	0	0.00
	未评级	4	1.53	46	52.27
最高学位	博士	41	15.65	0	0.00
	硕士	164	62.60	16	18.18
	学士	46	17.56	63	71.59
	无学位	11	4.20	9	10.23
年龄	35岁及以下	40	15.27	24	27.27
	36-45岁	107	40.84	38	43.18
	46-55岁	83	31.68	18	20.45
	56岁及以上	32	12.21	8	9.09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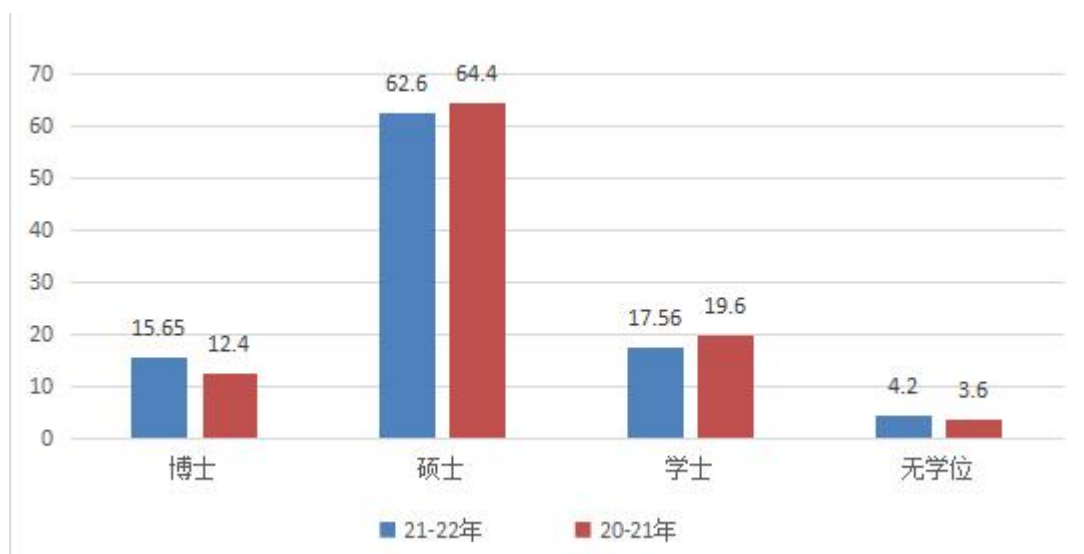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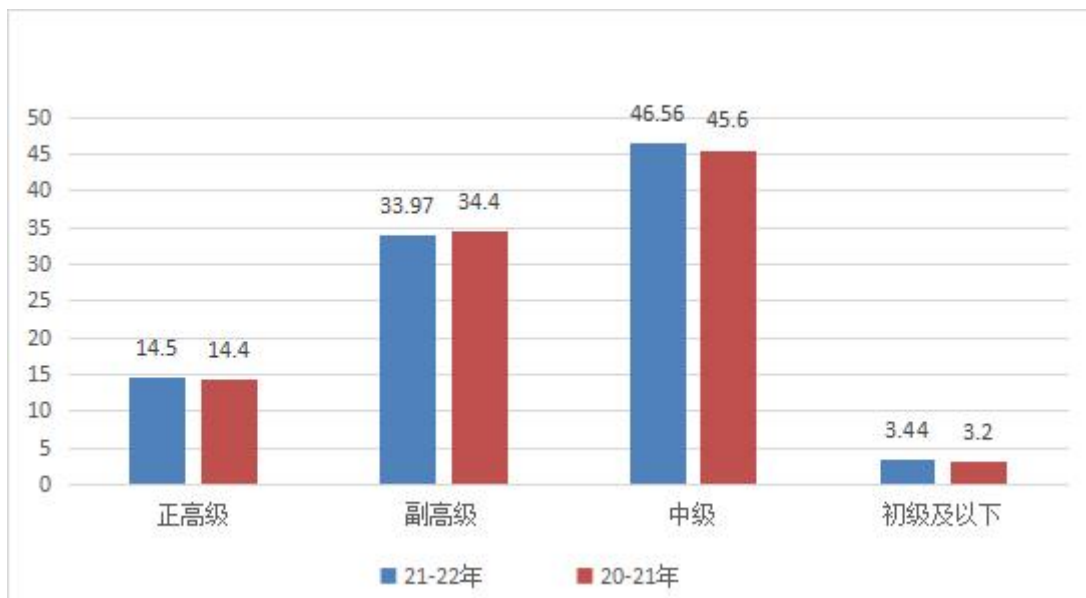


图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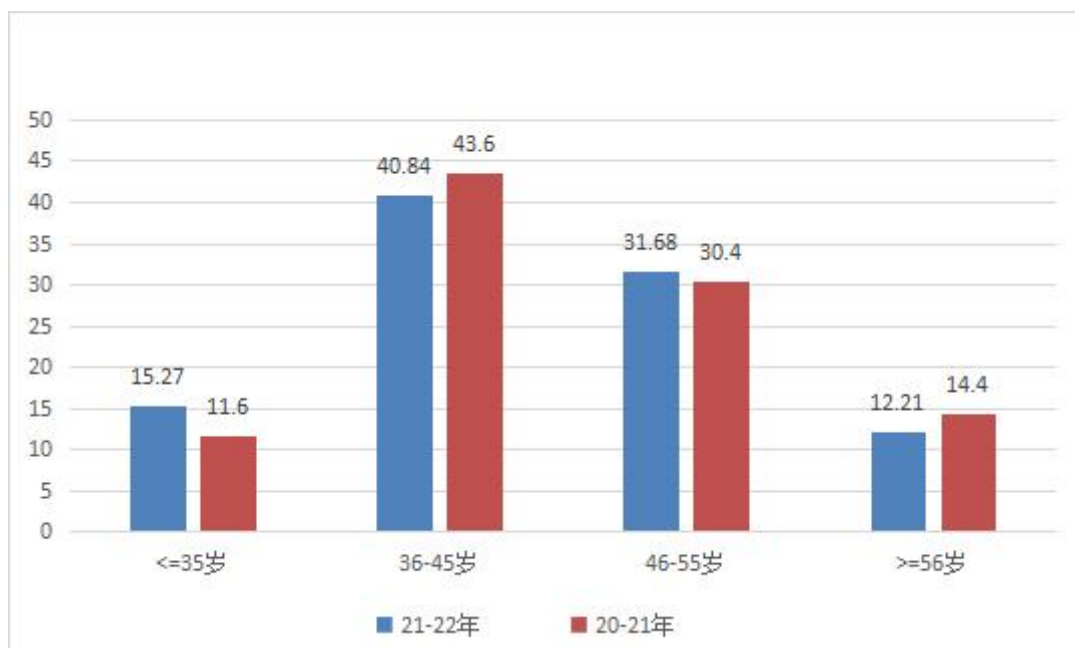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院目前有近一届教育部教指委委员 2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 40 人；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 1 人；省部级教学名师 14 人，其中 2021 年当选 3 人。学院现建设有省部级教学团队 6 个，省级高层次人才研究团队 2 个。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18，占总课程门数的 62.64%；课程门次数为 804，占开课总门次的 52.41%。

学院严格落实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将本科教学课时量和质量评价作为续聘岗位的重要指标进行考量。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6，占总课

程门数的 27.59%（见图 5）；课程门次数为 305，占开课总门次的 19.88%。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3，占总课程门数的 26.72%；课程门次数为 296，占开课总门次的 19.30%。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43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47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1.49%（见图 6）。

注：以上统计包含离职人员，只统计本校人员。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72，占总课程门数的 49.43%；课程门次数为 571，占开课总门次的 37.22%。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60，占总课程门数的 45.98%；课程门次数为 475，占开课总门次的 30.96%。

注：以上统计包含外聘人员与离职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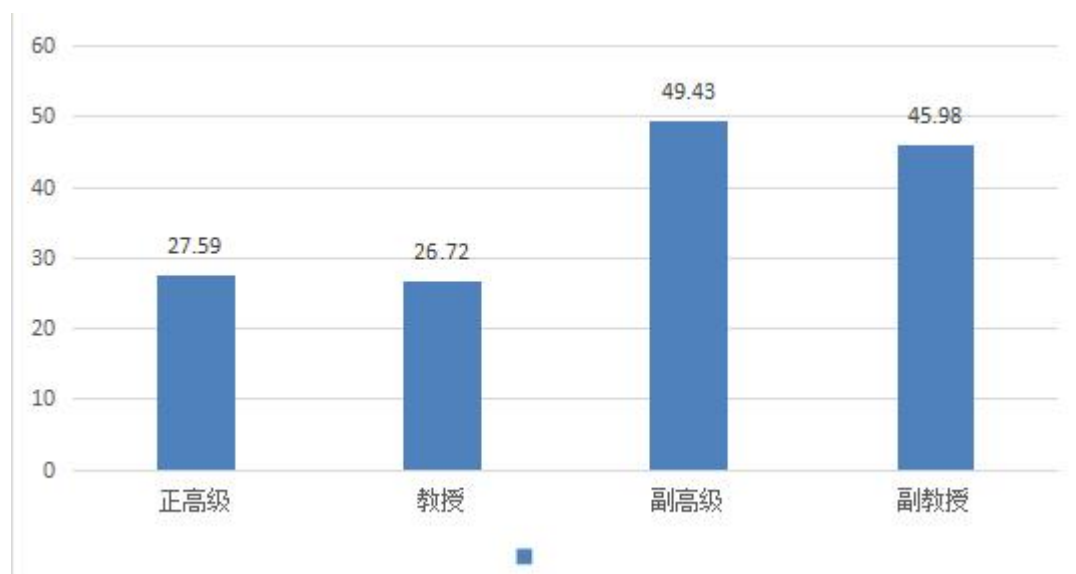


图 5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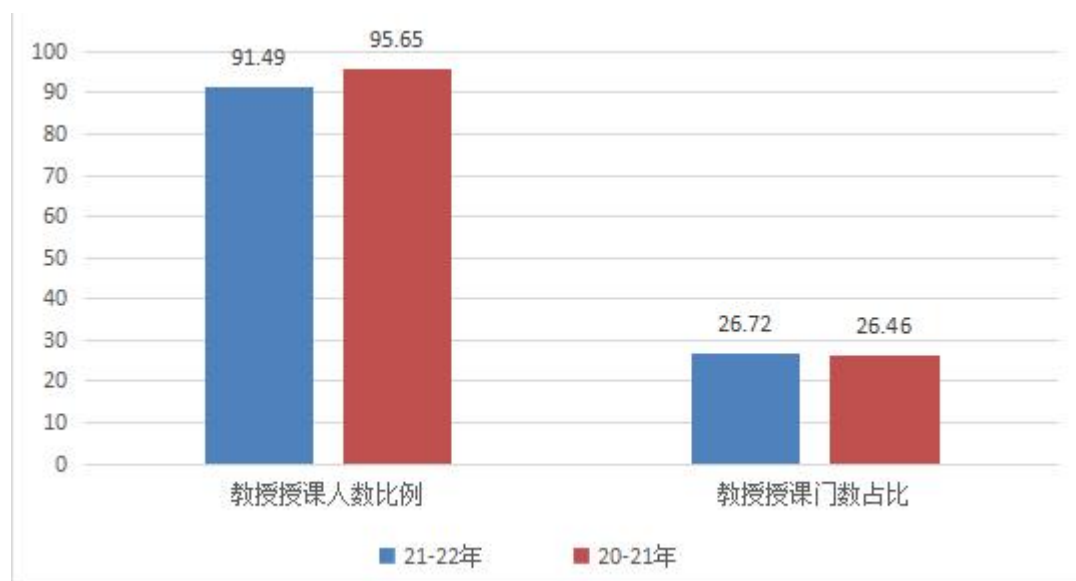


图 6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14 人，本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

教学名师 13 人，占比为 92.86%。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3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27.66%。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62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74.70%。

（三）教育教学水平

1. 师德水平

学院重视师德建设，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并将师德师风操守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同时采取多种形式的主题教育，注重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充分利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学报等阵地，大力宣传先进典型，激发教师践行师德规范、爱岗敬业、教书育人。在 2021-2022 学年第一、第二学期两次期末学生评教中，全体教师在 5 道师德师风调查问题（满分为 5 分）上的平均分分别为“无辱骂、讽刺、体罚学生”4.85 分、“无乱收费”4.82 分、“无收礼为学生提分”4.91 分、“教学内容政治方向正确、传递正能量”4.83 分、“考核成绩评定公平公正、一视同仁”4.91 分，教师队伍的师德师风深受学生好评。

2. 教学水平

教师重视教学工作，不断更新教学内容，变革教学方法，教学水平逐步提高。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践指导能满足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教学效果良好。在本学年中，教师荣获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2 名教师获评“辽宁省本科教学名师”、1 名教师获评“公安部优秀教师”、2 名教师获评“辽宁省高校思政课中青年骨干教师”。在“2022 年辽宁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中，1 名教师获一等奖，1 名教师获二等奖，3 名教师获三等奖。其中，1 名教师成功晋级“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并获三等奖。在“辽宁省第十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赛”中，2 名教师分获二等奖、三等奖。教师获立 2021、2022 年度辽宁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共 10 项，获“辽宁省第二十五届教育教学信息化大赛”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在 2021-2022 学年“学生对教学工作满意度调查”中，82.72% 学生认为“90% 以上教师的教学水平较高”，对比来看，只有 2.26% 学生认为“50% 以下教师的教学水平较高”。

学院重视科研促进教学工作，制定了《关于推进科教融合促进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办法》，鼓励教师积极开展应用性科学研究，将科研成果应用于教学。2021 年教师承担市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125 项，共发表学术论文 110 篇，其 CSSCI、中文核心期刊、SCI、EI、ISTP 收录论文 14 篇。教师有 3 项科研成果获得转化，出版教材和专著 16 部，获专利授权 31 项，获立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

目 3 项，构建了科研反哺教学和人才培养的互动共赢格局。

3. 教师培训

学院党委高度重视教师发展工作，专门成立了教师发展中心，设立了教师培训经费，加强了教学团队建设。制定了《新入职人员培训暂行规定》《青年教师培养实施办法》《教师警务实践锻炼管理办法》等制度，在《教师系列职称评审资格条件》中明确了公共课教师每三年参加警务实践三个月，专业课教师每三年参加警务实践六个月的资格条件。学年内开展新入职教师培训 18 人次，资助教师 22 人次到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大连理工大学等知名高校进修、访学，先后派出教师 104 人次参加警务实践、基层挂职，派出教师 13 人次参加省级以上行业协会或学术组织研讨会、派出教师 14 人次参加警衔晋升培训。教师 294 人次通过线上、线下各种方式参加了教学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提升培训。

（四）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1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736.93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170.28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0.3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3218.32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334.41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20.23 元。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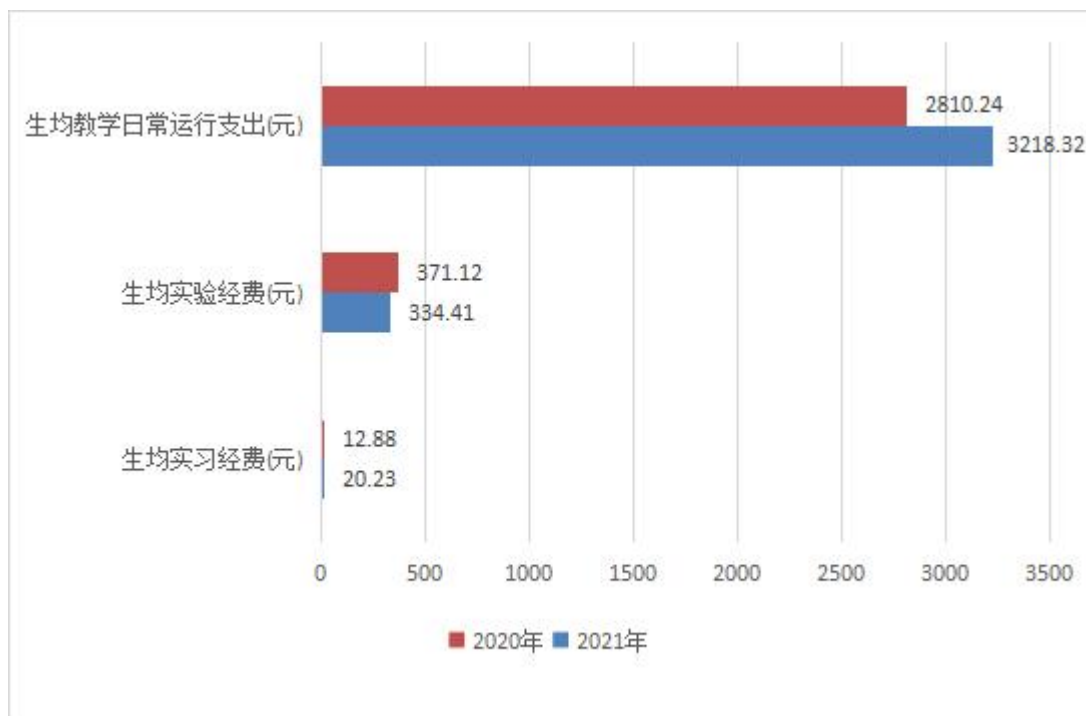


图 7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五）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 教学用房

根据 2022 年统计，学院总占地面积 59.03 万 m²，产权占地面积为 59.03 万

m²，学院总建筑面积为 18.15 万 m²。

学院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91554.16m²，其中教室面积 22288.44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4169.06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9789.58m²。拥有体育馆面积 9150.28m²。拥有运动场面积 85714.85m²。

按全日制在校生 5397 人算，生均学院占地面积为 109.38（m²/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33.63（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6.96（m²/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3.67（m²/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1.70（m²/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15.88（m²/生）。详见表 5。

表 5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590298.40	109.38
建筑面积	181502.48	33.63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91554.16	16.96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9789.58	3.67
体育馆面积	9150.28	1.70
运动场面积	85714.85	15.88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院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0.90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66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906.98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11.15%。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3410.0 台（套），合计总值 0.298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40 台（套），总值 975.25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5092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5859.36 元。

学院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2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3 个。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2 年 9 月，学院拥有图书馆 2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14972.61m²，阅览室座位数 1658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74.09 万册，当年新增 3383 册，生均纸质图书 135.85 册；拥有电子期刊 35.71 万册，学位论文 591.38 万册。2021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0.68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358.09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52.32 万篇次。

4. 实验、实训场所建设

学院现有实验实训场馆总建筑面积 9.46 万 m²。教学用计算机 2496 台、每百生 49 台；多媒体教室及语音室 2.23 万 m²，座位数 6233 个，每百生 113 座。设有 11 个基础实验室和 47 个专业课实验室、20 个校内实训场所。警务信息技术

和物证技术两个实验教学中心获批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物证技术实验室获批辽宁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物证技术实验室、道路安全管理工程实验室获批辽宁省发改委工程实验室。

5. 校园网络和信息资源建设

学院是教育部首批信息化试点院校，建有校园网统一管理平台及校园安全、教学与监控综合平台，现有信息点一万余点。校园网将通讯、计算机网络、监控、有线电视、广播等五网合一，主干为万兆，全网支持第二代互联网（IPv6），全校园覆盖无线网。Internet 出口为 1500 兆光纤链路，教育网接口 10 兆，公安专网出口达到千兆。2015 年获准建立“公安部训练科技应用研发中心”。开发了基于全国各地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教育训练和民警自学自练的“网络训练平台”，荣获公安部科技进步奖，并被正式命名为“全国公安教育训练网络学院”，成为公安部金盾工程的组成部分，在全国 29 个省市公安机关及警种开设网络学院分院，已经成为全国最大的政府部门学习型网院；自主研发的“警务实战模拟训练系统”已推广至全国 80 多个地市；主持制作公安部百集警务实战教学片、微课教学等网上共享平台，大大提升了我校服务公安司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为适应新时代对公安应用型人才培养需求，学院不断提升专业建设质量，科学构建课程体系，深入探索教法改革，持续完善教学基本建设。

（一）专业建设

1. 专业设置

学院制定了《“十四五”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规划》和《辽宁警察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坚持公安院校办学定位，在学科专业布局上，突出“地方性、行业性”，以公安学、公安技术主要专业为主，努力构建与辽宁公安司法人才需求“无缝对接”的专业群。当年学院招生的本科专业 12 个（具体设置情况见表 6），无停招的校内专业。公安司法类专业 10 个，占 83%；其中，公安学类专业占 5 个、公安技术类专业占 4 个，专业结构总体合理。为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本学年学院还遴选了新一批专业带头人，现有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12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2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获得博士学位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16.67%。

表 6 辽宁警察学院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专业类	修业年限	授予学位
1	侦查学	法学	公安学	4 年	法学学士
2	经济犯罪侦查	法学	公安学	4 年	法学学士

3	治安学	法学	公安学	4年	法学学士
4	警务指挥与战术	法学	公安学	4年	法学学士
5	犯罪学	法学	公安学	4年	法学学士
6	监狱学	法学	法学	4年	法学学士
7	刑事科学技术	工学	公安技术	4年	工学学士
8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程	工学	公安技术	4年	工学学士
9	网络安全与执法	工学	公安技术	4年	工学学士
10	公安视听技术	工学	公安技术	4年	工学学士
11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艺术学	音乐与舞蹈	4年	艺术学学士
12	交通管理	管理学	公共管理	4年	管理学学士

2. 专业结构调整

学院坚持“公安学、公安技术为主”的专业发展定位，瞄准辽宁公安司法队伍建设需求，按照“重点专业对接行业急需，专业群对接行业主体”的专业建设思路，建立了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加大调整和改造传统专业的力度，巩固和完善新设专业，打造一流特色专业。经过调整，仅保留与公安专业紧密相关的3个非公安专业，非公安专业招生规模也由2015年的1200人缩减至2022年的400人；同时在升本首批确定的6个专业基础上，增加了公安实战急需的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公安视听技术、犯罪学等4个公安类专业。2022年新申报了警务数据技术专业，拟在侦查学专业中开设电信网络新型犯罪治理专业方向，基本形成了专业数量与办学规模相适应、专业设置与社会需求相适应的专业结构。

3. 特色优势专业培育

学院按照“分层建设、强化优势、重点突破”的建设思路，结合公安行业发展特点，重点建设了治安学、网络安全与执法两个专业，以此带动公安学、公安技术两个专业群建设，全面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学院在学年内又成功获批了刑事科学技术、经济犯罪侦查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程三个辽宁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目前，我校专业现有2个入选国家级一流专业、4个入选省级一流专业、1个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1个省级向应用型转变示范专业、1个省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已经初步形成了国家级优势专业、省部级特色优势专业相结合的专业建设格局。

4. 培养方案

为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类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具体要求，各专业与公安一线实战专家共同修订了2018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充分释放其实战效能。新版培养方案在“教、学、练、战”一体化培养模

式的基础上创新发展，构建适合学院发展的三对接、二贯穿、一联合的“三二一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三对接”即专业建设与实战需求相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规范相对接，教学过程与实战过程相对接的原则；“二贯穿”即忠诚教育和学生体能、警务技能训练贯穿全学程；“一联合”即联合行业部门共同育人，联合培养。在培养方案中科学构架实训教学体系和校外实践环节，及时吸纳执法实践的最新成果和前沿战法充实到选修课中，切实提升学生实战能力。2022级本科培养方案中，各学科培养方案学分统计如下表7所示。

表7 全校各学科2022级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哲学	-	-	-	理学	-	-	-
经济学	-	-	-	工学	67.33	16.86	38.99
法学	65.89	17.61	37.22	农学	-	-	-
教育学	-	-	-	医学	-	-	-
文学	-	-	-	管理学	65.70	11.63	40.29
历史学	-	-	-	艺术学	66.67	11.30	41.30

（二）课程建设

1. 深入挖掘课程思政育人功能

广大教师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将其贯穿教学大纲、课堂教学、教学研究、实验实训、课程考核各环节。学院在课程大纲修订工作中明确了“坚持知识目标、能力目标、素质（价值观、情感）目标有机融合”的要求。教务处还联合学院督导组开展了“课程大纲编写工作专项检查”，重点督导课程思政的育人目标融入情况，促进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学年内遴选出10门“课程思政示范课”和16个“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专项”，召开“课程思政建设推进会”，第一批“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库”上线运行，示范推广课程思政建设经验与成果。教师109人次参与了“全国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等课程思政专项教学培训。各基层教学组织借助教研活动深入探讨课程思政教学设计。部分课程组在实验实训报告中融入忠诚教育、廉政教育等思政要素，设计出撰写“实验实训感想”“学习收获”等环节。《犯罪现场勘查I》《涉外警务I》等课程还将专业知识与思政要素融合，在期末考试中设计出课程思政考点，深入考查政治素质、价值观维度的课程目标达成情况。

2. 充分发挥一流课程示范作用

学院以扎实的课程建设落实“以学生为中心”“以产出为导向”的教育教学理念。先后制定了《十四五课程建设规划》《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一流课程

建设实施计划》等制度文件，以实战化教学改革推动课程建设，按照校级一流课程、省级一流课程、国家级一流课程三个层次进行培育和建设，优先扶持一流专业的课程建设。本学年内，学院汇聚校内优质资源和校外行业实战资源，对标“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建设标准，进一步加大对 15 门省级一流课程的建设力度。以一流课程带动相关课程群建设，孵化出“基于工作过程导向的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业实训课程体系研究与实践”“以产出执法胜任力为导向的公安院校警务实战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智慧警务合成作战视域下侦查专业综合实训课程改革研究与实践”等 3 项省级教学成果奖。与此同时，继续遴选出 6 个校级一流课程建设项目和 5 个校级一流课程培育项目加以培育，实现一流课程建设的系统性、可持续性。

3. 利用信息技术强化资源供给

教师积极参加多媒体和网络课程建设培训，利用现代教学手段能力明显增强。本学年，学院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348 门、1534 门次（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详见表 8），97%的课堂采用了多媒体教学。教师充分利用超星尔雅和学堂在线等网络课程平台，现已建设了 190 多门在线学习课程，有效保证了疫情期间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同质等效”。学院还引进 1 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5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66 门 MOOC 课程，自建 11 门 SPOC 课程供学生学习。开通了超星和学堂在线两个课程平台共 1000 多门网络课程权限，强化了优质课程资源供给。

表 8 近两学年班级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4.77	26.92	8.26
	上学年	2.10	41.46	8.43
31-60 人	本学年	55.84	19.23	77.64
	上学年	54.75	26.83	72.01
61-90 人	本学年	21.49	19.23	7.55
	上学年	25.03	24.39	10.62
90 人以上	本学年	17.90	34.62	6.55
	上学年	18.13	7.32	8.94

4. 联合实战部门推动课程改革

教师、教官在校局（企）合作、协同育人的统一框架下，合力推进课程实战化教学改革。以执法办案标准重构课程标准、紧跟行业发展动态充实课程内容、按实际工作过程设计教学流程、对标岗位胜任力变革课程考评模式。学年内共有 24 名驻校教官和行业外聘教师与我校教师结对授课，共建 32 门课程。与此同时，本学年学院还先后派出教师 104 人次参与警务实践和挂职锻炼，汲取前沿警务理

论、学习最新公安战法、积累一线案例素材。在授课过程中，教师教官共享案例、文书、警务数据、执法现场视频等一线实战资源并将其改造成规范执法视频库、情景实训脚本库、典型案例库、被诉职务侵权判例库等教学素材。教师、教官共同研发出“360°旋转防抢警棍套”“警用训练匕首”等一批教学训练器材，不断改善实战化教学训练条件。

（三）教材建设

学院成立了教材建设委员会，制定了《辽宁警察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对教材立项、选用、优秀教材评审等都提出了明确要求。一是教务处严格审查，确保落实思政类和法学类课程统一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二是及时将实战新技术、新战法、新规范纳入教材，将实战案例教材、实验实训教材等具有公安特色的教材列入学院规划教材予以重点建设，2021年共出版实战化教材3部（本校教师作为第一主编）。三是按照适用、优质和选新的原则选用教材，完善规划教材和精品教材遴选机制。坚持专业课程优先选用公安部规划教材，杜绝低劣教材进入课堂。四是完善教材建设激励机制，设立教材建设专项经费，每两年开展一次优秀教材评选，本学年评选出三部“2022年度辽宁警察学院优秀教材”。

（四）实践教学

1. 实验教学

学院精心安排实验教学，每学期编制《学期实验课程表》。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238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7门，含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实训）的课程182门，第一学期实验（实训）开出率97.55%，第二学期开出率91.47%。实验（实训）开出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教师不能到校实地指导学生，部分实验（实训）无法开出。尽管教师采取线上视频指导等多种方式，但仍然影响实验（实训）开出率，特别是工科专业的实验开出率影响较大。

学院重视实验指导教师队伍建设，现有实验教师人数40人，其中专职实验技术人员17人，具有高级职称7人，所占比例为41.18%，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12人，所占比例为70.59%。专业课理论课教师兼职指导实验，专兼职实验指导人员结构合理，实验教学效果良好，学生对实践教学的满意度为87.80%。学院制定了《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逐步加大实验室开放力度，利用周末开放实验室，鼓励教师和学生开展一系列的实验教学，实验室总体开放率达53%。

2.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学院制定了《辽宁警察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办法》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与开题、指导与撰写、答辩与成绩评定、管理与检查等制定了明确标准和要求。鼓励

与实习基地或单位合作，从公安司法实战中寻找课题，增强毕业论文（设计）的实用性。本学年共提供了 1182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来源于专业实习和警务实践的选题占论文总数 69.09%。

我校共有 125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60.80%，学院还聘请了 73 位校外教师担任指导老师。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5.97 人，能够保证论文指导质量。学生在毕业实习期间由实战教官和专业导师共同指导完成毕业论文选题，指导教师实时抽查学生的工作态度、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实战教官则负责对论文实务水平和应用价值严格把关。

教务处强化对论文选题、开题、指导、评阅、答辩全过程网上管理，建立起系统审查、系内复核、学院督导组抽查、校外专家匿名评审的四级审查制度。论文成稿后首先要经过中国知网论文检测系统检测，及时发现抄袭、不规范引用等问题，尤其是将论文与“校内历届毕业生论文库”进行相似度比对，有效阻断论文抄袭路径。在此基础上，各系进行教研室交叉复核，系督导组检查。本学年学院督导组和校内专家对 160 篇毕业论文进行抽查，聘请校外专家对 90 篇论文进行匿名评审。监督不合格论文进行修改，并组织二次答辩，确保论文撰写质量。

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学院制定了《辽宁警察学院本科生毕业实习管理办法》《辽宁警察学院校外实习安全管理规定》《辽宁警察学院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实习实训管理制度，规范实习教学。学院现有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 52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1104 人次。学生实习按照专业实训大纲进行，实行“校局教师合作负责”的双导师制，学院实习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专业知识，实习基地遴选优秀基层民警，按照 1:1 的比例进行配备，一对一进行业务指导，确保实习学生安全和实习效果。不同专业学生根据各专业制定的实习管理要求，根据实习大纲和实习指导材料，完成反映实习过程的记录档案，规范填写实习记录并撰写实习报告。学生实习成绩由指导民警进行评价，由实习指导教师根据本地区学生总体表现，按照一定比例赋予五级成绩。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把深化创新创业教育作为推进人才培养改革的重要环节，分别从课程资源、政策供给、指导教师、竞赛平台和项目载体加以落实。一是将“创新创业基础”作为通识必修课程纳入所有专业人才培养计划。本学年在尔雅课程平台提供 32 门创新创业类优质选修课，供学生自主学习。二是严格依照《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管理办法》，规范创新创业学分积累和转换认定。本学年共认定 2658 名学生申请的 3579 分创新创业学分。三是配齐配强指导教师。目前学院拥有创

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2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2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122 人，能够切实为学生提供有效指导。四是以赛促练、以赛带学。学院成功承办“2021 年辽宁省大学生武术散打锦标赛”并取得佳绩。学生本学年获国家级双创竞赛奖项 8 项，省级双创竞赛奖项 43 项，获奖人次达 151 人次，有效提升了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五是以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为平台，助推学生开展各种项目研究、促进科教融合。本学年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1 个，学院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2 个（其中创新 2.0 个，创业 0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5 个（其中创新 5 个，创业 0 个）。学生 136 人次参与了教师主持的各级各类科研课题，从中得到锻炼。

（六）教学改革

为适应疫情下线上分散教学与线下集中教学无缝切换，教师们重组课程内容、变革教学方法、着重过程评价，重塑课堂教学形态。

1. 推进教学内容重组

教师解构原有知识体系，重新修订教学大纲并对教学内容做碎片化处理，重构知识图谱以符合学生认知规律的方式呈现。依据学科特点和难易程度，科学分配学生自主学习和集中精讲内容比例。将介绍性、引导性内容编制成任务点推送学生自学，避免长时段、连续性的课堂讲授。灵活利用雨课堂、学习通等教学工具，实时发布随堂测试题、案例、视听材料等学习资源助力学生掌握重难点问题，保持学习专注度。

2. 重塑课堂教学形态

围绕“跳一跳才能够得着的教学任务”，组织富有挑战度的线上互动研讨。教师们探索出“线上动画情景设计与评析”“典型战例在线推演”、“云端分角色对抗演练”为代表的一套特色线上实训方法，与教学平台上的投票”“抢答”和“随堂练习”等功能有机结合。在师生和生生互动中引领学生进入分析、评价、设计的高阶学习，有效解决学生创新性、批判性思维不足的问题。本学年我校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4 项（最近一届），主持建设省部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5 项，建设经费达 5 万元。

3. 细化学业过程评价

在课程考核中拓展评价的时间与空间，将学生课堂内外、线上线下的学习行为都纳入评价范围，强化对考勤、作业、课堂报告与演示、小组讨论等过程表现考查。合理分配基础性、发散性、拓展性考核的比例。既考核学生对基础知识、基本技能掌握情况，又考核学生深度分析、知识迁移、辩证评价等高阶能力。截止报告时间，大连市先后经历 6 轮疫情，学院线上教学时间达 46 个教学周。上述教改措施保证了线上、线下教学有序衔接、平稳过渡、同质等效。

表 9 2021 年我校教师主持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工程（质量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类型	国家级（教育部）项目数	省部级项目数	总数
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	3	0	3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线上一流课程)	0	1	1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0	6	6
线下一流课程	0	5	5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包含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的项目)	0	3	3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根据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公安工作对现代警务人才培养的需求和教育部 2017 年颁布的《普通高等学院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学院制定了《关于修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8 版）的指导意见》。该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贯彻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需求为导向，以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准绳，提出了“突出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突出学科专业基础、实践能力与思想品德、人文素养融合发展，科学制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总体要求。以上述意见为指导，各专业在人才培养方案中进一步合理规划知识、能力与素质结构。

知识方面要求学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政策法律、行业规范以及必备的人文社科和自然科学知识。能力方面在打牢自主学习、独立思考、科学研究、运用信息技术与文献检索、公文写作与沟通交流等基本技能基础上，突出培养本专业岗位核心能力。例如，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将原培养目标中“能够在国家安全、司法机关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专门人才”调整为“具备开展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实际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一定的创新精神，能够胜任在基层公安机关刑事科学技术等部门从事刑事案件现场勘查、物证检验鉴定等工作的应用型公安专门人才”，进一步明确了培养“现场勘查员”的专业定位。素质要求则以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和法治意识为统领，注重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强化科学、人文素养和创新精神。上述知识、能力与素质结构能够确保人才培养目标与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需求相适应。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学院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 34.58 门，其中公共课 12.83 门，专业课 21.75

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 2699.92，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 1379.42、840.50；。各专业学时、学分具体情况参见附表 6。各专业科学构建“平台+模块”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课程体系，注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价值塑造相统一。

一是突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继续发扬学院政治建校的传统，坚持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公安文化相融合，形成以忠诚教育为主线的思政课程体系，增加了思政课实践教学学分，在通识选修模块中增加一定数量的思政类选修课程。深入挖掘每一门课程中的思政教育“触点”，使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形成合力，共同发出信仰的声音，内化为学生的自觉践行。

二是在学分要求、课程结构遵循国家标准的前提下，凸显“五育并举”。将“立德、增智、健体、尚美、精技”的要求贯穿课程体系设计。增设双创理论和实践课程，将专业实践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竞赛融合，提升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按照“教会、勤练、常赛”的思路开展体育教育，在传授学生健康知识和运动技能的基础上，帮助学生养成自觉训练的良好习惯，开展竞赛磨炼意志品质。以警歌嘹亮合唱团为依托，探索出“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艺术展演”四位一体的美育教学模式，强化了学生对公安文化和警察职业精神体认。以警务实战技能训练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探索出彰显公安院校特色的劳育课程。此外，还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开设了国家安全教育、军事训练、大学生健康教育、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

三是课程设置上体现学院办学传统和特色。根据省属公安院校毕业生就业的特殊性，学生毕业后基本在公安司法一线工作，因此在课程设置上尤其是公安基础课程设置上体现了“大公安”思想，增加了警察应具备的基本能力和基本素养的课程，同时兼顾公安部招警考试的有关法律知识和专业技能的要求。并根据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将近年来学院积极探索的跨专业综合训练、警察体能训练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在公安业务课模块中，提高了公安基础课程比例，独立设置了宪法、民法、公安大数据、警务信息技术等面向时代发展需要的课程。

四是整体优化了实践教学体系，系统设计了各实践环节。搭建专业课实训-专业综合实训-专业见习-跨专业综合实训-毕业实习-社会实践六阶递进的实践教学平台，提升学生专业实践能力。除课内的实验实训外，在独立设置的实践教学模块中，公安学类专业设置了 9 项、公安技术类设置了 10 项集中实践任务，将集中警务实践、第二课堂、创新实践全部纳入学分，所有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分比例均超过了 30%。

五是拓展课程广度，提高选修课比例。按照学生综合素质要求，科学设置了语言与工具类、历史与文化类、艺术类、科技素养类、身心健康类、创新创业类通识选修课程模块。同时各专业积极挖掘潜力，调整更新增设了专业选修课程，

各专业选修课比例均超过了总学分的 20%，为学生根据自身特点制订个性化的学习计划创造了条件。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为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各系在教学实践中探索出一条“仪式熏染+课程思政+主题实践+榜样引领”的专业育人机制。首先，各系抓准入党宣誓、学警授装、入警宣誓、开学第一课等重要节点，借助有温度的仪式教育铸牢忠诚警魂，增强学警奋进新时代的使命担当。本学年各系先后开展了“面向党旗许下青春诺言”入党宣誓仪式、《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学习活动、“开学第一课”等系列仪式活动。

其次，修订各门专业课程大纲中的课程思政教学目标，优化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按“遴选课程思政教研专项”“构建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库”“孵化课程思政示范课”三步走，扎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本学年各系部遴选出 16 个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专项，孵化出 1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库上线运行。所有在授课程大纲融入了课程思政教学目标，形成了“门门有思政、课课讲育人”的良好格局。

再次，各系结合专业特点广泛开展彰显育人功效的主题实践和竞赛活动。本年度的“宪法宣传月”设计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诵读”“宪法辩论赛”“诗赞宪法”等系列活动，运用丰富的实践形式使宪法意识、宪法精神入心入行。“植莲驻苑 树廉爱警廉洁主题活动”“青春向党 强国有我 唱响五四赞歌”“传承红色基因 铸就忠诚警魂演讲比赛”等一系列彰显文化品味和思政教育意义的实践活动激发了学生的爱国热情和从警荣誉感，激励他们投身建功新时代的热潮。

最后，各系与英雄警队和英雄模范建立联动机制，邀请本行业公安英模和优秀毕业生入校为学生上好青春使命教育课。刑事技术系组织优秀毕业生为 2021 级新生讲授了公安实践专题讲座，公安信息系就《警务信息技术基础》组织了教师教官线上联动授课。在传授专业知识的同时，这些课堂铸牢忠诚信念，培养担当精神，营造了崇尚英雄、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在学院打造“双师双能人才方阵”的统一构架下，各专业积极架设起教师与实战教官互通共融、协同育人的桥梁，不断优化专业师资结构。本学年学院继续引进 7 名博士，充实到专业教师队伍中去。学院先后派出专业教师 66 人次到公安一线参与警务实践和挂职锻炼，有效提升了专业教师实践能力和业务水平。目前学院“双师型”专业教师已有 8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32.06%。同时，本学年有 78 名在聘任校教官和外聘教师充实到专业教师队伍中，在专业课教学、

专业实验实训指导、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目前，学院各专业专任教师生师比最高的系部是安全保卫系，生师比为 74.50；生师比最低的系部是指挥战术系，生师比为 14.36；生师比最高的专业是交通管理，生师比为 137.00；生师比最低的专业是警务指挥与战术，生师比为 24.31。分专业专任教师情况参见附表 2、附表 3。

（五）实践教学

学院专业平均总学分 183.21，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70.35，占比 38.40%，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最高的是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 78.0，最低的是经济犯罪侦查专业 64.5。校内各专业实践教学情况参见附表 5。注：实践学分主要指集中性实践环节、实验教学的学分。

各专业搭建起专业课实训-专业综合实训-专业见习-跨专业综合实训-毕业实习-社会实践六阶递进的实践教学体系，逐步夯实学生岗位胜任力。专业课实训聚焦本专业典型任务，还原基本工作流程，打牢学生执行单一执法任务能力。专业综合实训运用虚实结合的实训平台，串联典型任务模块及公安执法办案流程，打牢学生岗位核心能力。专业见习在师徒制的教学关系下，给予学生综合运用专业知识与技能解决真实问题的机会，使其初步获得岗位适应能力。跨专业综合实训在多警种联合遂行复杂执法任务的背景下，帮助学生深刻理解本专业工作在整个公安工作构架中的角色与定位。在毕业实习中，实战单位将学生作为有效警力，根据工作需要随时执行任务，打通由学警向民警身份转换的最后一公里。此外，学院将社会实践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将其与社会调查、志愿服务和专业学习有机融合。学年内学生 460 人次参与了葫芦岛暑期安保任务，云端开展“打击经济犯罪 共创美好生活”“6.26 国际禁毒日”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深入基层社区开展“反电信诈骗”“疫情防治宣传”“防艾宣传”等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五、质量保障体系

学院坚持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把人才培养工作置于学院建设与发展的核心地位进行谋划，不断提升教学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健全完善质量保障体系、科学运用数据平台监测办学指标并指引改进。

（一）校领导情况

学院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依法治校，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公安教育特点，不断巩固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已经具有一支理念新、思路明、懂教育、善管理的校级领导班子。我校现有校领导 4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4 名，所占比例为 100.00%，具有博士学位 2 名，所占比例为 50.00%。

领导班子遵循高等教育办学和教学规律，科学谋划学院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教育部、公安部的指示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宗旨，牢固树立“以学生为中心”的办学理念，对公安高等教育发展形势和规律有准确把握，具有较高的教育教学管理能力和领导水平。坚持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通过选派校领导参加各级各类高级研修班、开展教育思想大讨论、中心组学习、邀请知名专家到校做专题讲座等方式，加强干部教育与培训。近三年，在学院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中，民主测评满意率较高。

（二）落实教学中心地位

1. 落实教学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文件

一是制定了《辽宁警察学院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方案》以及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等一系列教学管理制度，初步形成了具有我校特色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二是制定《辽宁警察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与实施办法》，规范了教学运行管理，完善教学自我评价及质量改进机制，探索出一套公示标准、分段测评、多元分析、协同改进的“循数治理”教学质量保障措施。三是制定《教学工作奖励办法》、修订《教师系列职务评审原则与标准》等文件，坚持在人才引进、津贴分配、评优评先、职称晋升等方面向教学一线倾斜，有效保证和激励了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把主要精力投入到教学和管理中。四是建立了校领导联系教学系（部）制度、教学工作例会制度、校领导听课制度等。

2. 领导重视教学

党政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会议、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教学工作，学院领导经常到教学一线走访调研，了解教学工作情况，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领导班子成员中具有教授职称的领导在做好行政管理工作的同时坚持为本科生授课。校领导还带头抓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主持参与了多项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课题，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多项成果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其中，《应用型公安院校实战化教学改革创新与实践》《省域应用型警务人才培养模式重构与实践》分获辽宁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二等奖。

3. 科研促进教学

学院出台了《关于推进科教融合 促进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办法》以及《科研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文件。通过科研项目、研究平台促进教学团队的培育，运用科研成果转化促进校局（企）紧密合作及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运用科研成果内化促进教学内容的改革创新，将“教师应把科研成果融入教学内容”的要求列入职称评审指标中。鼓励学生参与科研项目，以促进学生科研

能力及创新应用能力的提升。

4. 经费优先教学

在办学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学院始终把教学经费投入摆在优先地位，制定了《辽宁警察学院教学经费保障办法》。通过积极调整支出结构，最大限度压缩办公经费开支，把有限的经费投入到教学建设和改善办学条件上来。教学工作奖励和科研奖励数额逐年增加，同时多渠道筹措教学资金加强教学基础建设。2015年以来，获得了辽宁省“向应用型转变试点院校”建设专项经费600万元，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经费1800多万元。

5. 管理服务教学

各职能部门牢固树立“为教学科研服务、为学生服务”的管理理念，通过优质管理切实服务教学。学生处、团委、各系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做好学生学业指导，强化了学风建设；教务处通过信息化手段，细化各教学环节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后勤与基建管理处、教学保障中心等部门认真做好教学设施的维护维修，强化教学保障，提高工作效率，已经形成了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格局。

（三）教学管理与服务

学院现已形成一支由分管教学副院长、教务处（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系（部）分管教学副主任、教学秘书等组成的校、系两级教学管理队伍。现有教学管理人员39人，校级教学管理人员7人，其中高级职称4人，所占比例为57.14%；硕士及以上学位5人，所占比例为71.43%。系部级教学管理人员33人，其中高级职称19人，所占比例为57.58%；硕士及以上学位31人，所占比例为93.94%。64.1%的人员（25人）为45岁以下中青年管理人员，59%的人员（23人）有五年以上教学管理岗位工作经验。队伍结构较为合理，人员比较稳定。近三年教学管理人员共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4项、获省部级教学竞赛奖项11项、出版教材7部、主持省级教研、教改项目11项，发表教研教改论文40余篇，队伍素质较高。

学院重视教学管理队伍培训，近三年相关人员参加教学管理和教学研究相关业务培训170余人次。学院专门出台《辽宁警察学院教学管理人员工作规范》，明确了各个岗位教学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与工作纪律。在本学年教师对教学管理人员满意度测评中，校级教学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满意率达到89.89%、服务态度满意率达到87.76%。系部教学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满意率达到94.15%、服务态度满意率达到96.81%。在本学年学生对教学管理人员满意度测评中，校级教学管理人员制定政策满意率达到94.69%、接待学生态度满意率达到94.73%、对咨询问题解答有效性满意率达到94.48%。系部教学管理人员及时传达通知的满意率达到95.6%、接待学生态度满意率达到95.31%、咨询问题的解答有效性满意率达到95.36%。可见，师生对教学管理人员的服务与管理工作评价较高。

（四）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院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30 人，其中本科生辅导员 30 人，按本科生数 5092 计算，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170:1。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0.0 人，所占比例为 0.00%，具有中级职称的 4 人，所占比例为 13.33%。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13 人，所占比例为 43.33%，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17 人，所占比例为 56.67%。学院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3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1799.00:1。

学院以警务化管理为抓手，强化学生日常养成。一是加强制度教育。以法规促正规加大校规校纪和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建立完善的警务化管理各项机制，从一日生活制度抓起、从点滴行为规范严起，使法规制度教育进入常态化。二是强化行为规范养成。用好队务会、区队会深入学习，使法规制度落地见人。开展内务卫生、队列会操、方队训练等评比，落实一日生活制度。重点抓好小教官和校督察遴选培养机制，实现教管结合，管教一致。三是依托党团活动，促进学生自我管理。完善党员培养体系，积极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通过党校培训、团校培训、参观考察等形式，提高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

（五）质量监控

学院不断加强教学质量监控队伍建设，完善各个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积极开展质量评建工作，教学运行各环节监控到位，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逐步完善。

1. 加强质控队伍建设

本学年学院继续加强教学质量监控队伍建设，引进质量监控人员 1 名，并进一步充实校、系部两级专兼职督导员队伍。学院现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2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1 人，所占比例为 50.0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学院专兼职督导员 49 人。

2. 健全完善质量标准

本年度先后出台了《辽宁警察学院教学督导组工作实施细则》《辽宁警察学院教考分离实施办法（试行）》《辽宁警察学院本科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办法》《辽宁警察学院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完善细化了教学督导履职、考试管理、毕业论文管理、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管理的质量环节与标准。

3. 全面实施质量监控

学院通过常规检查、专项检查、质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尽力获取全方面、全过程的教学质量信息，准确评估质量状态。首先，依托校领导听课、党政负责人听课、同行听课、教学督导网上巡查与现场听课、学生信息员访谈、学期初、期中、期末检查等常规手段对教学秩序、师德师风、教学质量、学生学风等情况

进行监控。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2304 学时，校领导听课 80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1208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288236 人次。其次，通过命题质量检查、试卷批阅工作检查、教学文档记录检查、非试卷考核现场检查、毕业论文检查等专项检查，对教学质量关键环节进行有针对性的监控。再次，通过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师生对教学工作满意度评价、毕业生对所在专业教学质量评价等不同维度的测评全面了解质量状况。最后，通过对原始检查记录分析，对测评数据开展对比分析、差异分析、相关分析、文本分析，查找质量问题。

4. 多元反馈推动改进

质量监控人员综合运用听评课和专项检查后的现场反馈，召开教学工作例会、督导工作会议、教研活动等会议反馈，发布督导简报、检查通报、质量测评报告反馈等多元手段，及时、有效反馈相关质量问题。针对各种质量问题，质控部门从改进对策上给出宏观引导。教师发展中心提炼出制约教学质量提升的关键问题，有针对性地组织专项教学培训。各教学部门借助督导座谈、系部教学会议、基层教学组织活动等平台落实推动改进。

（六）发挥数据平台的指针作用

按照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采集要求，学院近年来一直坚持真实、准确填报平台数据，生成《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监测办学条件指标。经过持续人才引进，“生师比”指标已于上个学年达到政法类院校合格标准（17.83:1）。本学年，学院继续加大博士学历专任教师引进力度，广聘实战部门骨干专家和业务能手驻校任教。生师比现达到 17.82:1，继续保持合格水平。与此同时，学院继续加强各实验实训基地、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加大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引进投入，加快老旧仪器设备报废更新。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占比近年来持续优化，本学年达到 11.15%，已经达到合格水平。



图 8 近年专任教师数量及生师比变化趋势



图9 近年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和教学仪器设备当年新增比例变化趋势

六、学生学习效果

对本学年本科学生毕业、就业情况和学习成效总结如下：

（一）毕业情况

2022年共有本科毕业生1181人，实际毕业人数1181人，毕业率为100.00%，学位授予率为100.00%。

（二）就业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1日，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97.04%。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政府机构，占99.56%。升学3人，占0.25%，其中出国（境）留学0人，占0.00%。应届毕业生有1108人在省内就业，占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人数93.82%。

（三）学生主要学业成绩

对本学年在校生参与研究项目、发表论文、学科及文体竞赛获奖取得学业成绩进行汇总如下：

表10 2021-2022学年在校生主要学业成绩汇总

学业项目	数量
国家级学科竞赛获奖	8项
省部级学科竞赛获奖	43项
省部级文艺体育竞赛获奖	27项
学生发表作品数	8件
参与教师主持的科研项目	115人次

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	68 人次
参与创新创业竞赛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	183 人次
体质合格率	96.25%

（四）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学院毕业生主要就职于省内公安、司法机关，深受用人单位认可与好评。用人单位普遍反映：我院毕业生忠于职守、吃苦耐劳、作风过硬、善于学习、上进心强。在 2021-2022 学年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调查中，我校毕业生岗位胜任力好评率达到 95.45%，总体工作表现满意度达到 98.05%。与此同时，用人单位也希望学院加强对在校学生爱岗敬业、吃苦耐劳的精神培养，提升学生法律适用、法律文书写作、现场执法等方面的实战能力，进一步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此外，用人单位还希望注重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培养，提升毕业生职业生涯发展后劲，从容应对公安工作新环境和新形势带来的挑战。

七、特色发展——忠诚教育贯穿全学程强化价值引领

近年来学院坚持忠诚教育贯穿全学程强化价值引领，构建“一主线、三步骤、全程化”的忠诚教育体系。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是新时代公安队伍建警治警的总方略，也是公安院校立德树人的总遵循。学院打造以忠诚教育为主线的思政课程群，按照“说理—怡情—践行”三步骤，课堂教学开设忠诚专题，建构忠诚理论体系；重大节日开展仪式教育，强化忠诚情感浸润；实践教学组织忠诚主题活动，强化忠诚信仰践行。从开学第一课到毕业最后一课，从思政理论课到专业实训课，从红色基地到蓝色警营，全程化开展入警动机教育、重要训词精神教育、公安英模精神教育、忠诚使命教育，全面加强思想引领、文化熏陶、榜样示范、警示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忠诚意识、夯实忠诚根基、筑牢忠诚警魂，帮助学生明确“为何从警”、“如何做警”、“为谁用警”等问题。

本学年 1 名教师获辽宁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一等奖，2 名教师获评“辽宁省高校思政课中青年骨干教师”，2 名教师分获“辽宁省第十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赛”二、三等奖。教师指导学生获 2021 年“全国高校大学生讲思政课”三等奖 1 项、“辽宁省高校大学生讲思政课公开课”本科院校组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取得了丰硕的思政教学成果。各系部共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主题演讲比赛”“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主题宣讲活动”“回顾红色历史 赓续红色血脉主题文化沙龙”等主题思政实践活动 20 余场，锤炼了学生的忠诚品格。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本学年学院继续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全面加强本科教学建设与改革，人才培养能力进一步提升，但依然存在以下问题，需要改进提升。

（一）教师队伍建设方面

1. 存在问题

一是师资队伍结构需进一步优化。教师总量虽能满足当前的教学需要，但博士比例偏低，学科专业分布不够均衡，个别专业尤其是新建专业生师比相对偏高。二是高水平学科专业带头人相对缺乏。高水平学科带头人、领军人才缺乏，部分专业还缺乏正高级职称的专业带头人，创新学术团队、优秀教学团队数量不足。三是对实验教师队伍、驻校教官、外聘教师队伍建设和管理重视不够，没能最大限度激发整个教师队伍的活力和工作积极性。

2. 原因分析

首先，学院管理体制更迭。学院 2016 年由省公安厅管理转为省教育厅管理，2022 年重新转为省公安厅管理，主管部门更迭影响了学院人才招聘速度。个别专业招生数量不稳定，使得教师比例控制较难。其次，没有形成层次分明、有序衔接的教师成长与职业发展体系。目前的教师培训主要集中在入职培训、警衔晋升培训、各种单项教学技能的短期培训，尚没有形成中青年骨干教师-学科、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高层次科研人才的长效培育和孵化机制。最后，为使生师比、教师学历和职称结构等指标达标，偏重专任教师队伍建设，相对忽视了实验教师、驻校教官、外聘教师的政策引导、管理培训。

3. 对策与措施

第一，构建开放灵活的人才引进机制。精准引进法学、公安学和公安技术学科高端专业人才，加快博士教师引进力度。同时实施柔性引才，支持系部采取挂职兼职、技术咨询等方式，聘用具有行业企业工作经历的高水平教师、教官到校工作。第二，健全师资队伍培育孵化机制。支持青年教师学历提升、访学研修、支持博士开展科学研究和成果转化，培养一批能带动学院教学科研创新发展达到同类院校一流水平的中青年领头人。以提高创新能力为核心，培育高层次教学、科研领军人才，造就一批学科、专业带头人。第三，科学设置各类教师岗位，明确与其对应的工作职责、聘期任务目标和具体评估要求，逐步建立和落实各类教师评聘、考核和激励制度。

（二）专业与课程建设方面

1. 主要问题

一是专业特色还不够突出。围绕国家级一流专业的专业群建设还不够完善，部分传统专业的巩固和强化还未完成；二是课程质量还有待提升。一流课程数量

偏少，部分专业课程内容没能根据实战需求及时调整，专业选修课数量不足，课程资源较少；三是实验实训课程管理还不够规范。部分专业实验记录不够完备，实验实训指导教师偏少，实验室开放范围和开放内容还不能充分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

2. 原因分析

首先，专业特色凝练不足。特色专业建设规划还不完善，对本地区本行业发展方向研究不足，部分专业带头人缺乏实战经历。其次，学院对整体课程建设质量重视不够。课程建设标准出台较晚，没有对全部课程质量进行筛查。部分专业课教师对本领域新技术、新知识跟踪不够，授课内容更新不及时。最后，实践教学管理手段单一，信息化程度不高，实验实训等环节质量标准不够完善。对实验项目开出的严谨性、实验用时的饱满度、实验指导的规范性的检查重视不够。

3. 对策与措施

第一，整合资源，加强特色专业建设。围绕国家级一流专业组建学院，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提升专业整体竞争力。建立专业建设水平内部评价机制，准确查找专业短板，科学评估预测新的特色增长点，以此统领专业建设。第二，建立院、系（部）二级课程规划与建设机制。学院重点建设培养方案中地位重要、学生受益面广的通识课和专业基础课。各二级教学单位重点建设彰显特色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点面结合，相互配套，发挥综合效益。建立健全本科课程评估制度，通过评估促进课程建设。第三，完善各主要实践环节的基本规范和质量标准，加强过程管理，完善实践教学质量监督体系，构建实践教学管理信息平台，强化实践教学的信息化管理。

（三）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方面

1. 主要问题

一方面，质量标准还不够健全。各个专业尚未在《普通高等学院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之下建立起符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我院办学实际的“本土化”专业建设标准。没有分门别类构建起课程标准，各门课程对专业毕业要求和人才培养目标支撑的量化关系还不明确。另一方面，质量反馈和改进的手段不足。教学质量反馈的对象更多是面向教师，对学生和其他职能部门的反馈不够，没有形成全员育人的质量文化。反馈问题后缺乏对整改实施和整改结果的“再监督、再检查”。

2. 原因分析

一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工作起步较晚。升本初期，学院对于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的构建与应用关注不够，质量监控与评估机构的人员配备不够充足，相关的评价体系还有待完善。二是对院系两级教学管理队伍的培训还不够到位。相关人员对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理论缺乏深入研究，对质量监控实践创新不

够。三是尚未实行真正的“管、教、评”分离。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中心仍与教务处合署办公。缺乏专业第三方评估机构介入，教学质量信息采集、分析、反馈的信息化和智能化还有待提升。

3. 改进措施

首先，健全质量标准体系。加强各类课程建设标准的制定，尤其是实践教学、警务技能教学课程的标准建设，确保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结合社会、行业人才需求和我院办学实际制定“本土化”的专业建设标准，开展常态化的专业自评工作。其次，完善丰富多元的反馈改进手段。在发布书面报告、现场反馈等方式外开辟教学质量报告发布会、师生座谈会等多元手段，及时反馈与各方质量主体利益相关的质量信息，动员更广泛的力量参与教学质量保障工作，营造全员育人的质量文化。再次，督促相关部门和师生根据教学质量信息反映出的问题，认真制定和落实整改方案，在教学评估、督导、日常检查等过程中强化跟进监督和“回头看”，保证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与提高。最后，将教务处和教学质量保证与评估中心分离，进一步明确各自职责，真正实现“管、教、评”分离。依托行业机关和社会评估机构，开展专业评价与认证、师资发展、学生成长档案、毕业生画像等评价，为人才培养质量提供有力佐证。

附录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94.35%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1) 全校整体情况

附表1 全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统计表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62	/	88	/
职称	正高级	38	14.50	18	20.45
	其中教授	38	14.50	2	2.27
	副高级	89	33.97	11	12.50
	其中副教授	85	32.44	0	0.00
	中级	122	46.56	9	10.23
	其中讲师	120	45.80	0	0.00
	初级	9	3.44	4	4.55
	其中助教	9	3.44	0	0.00
	未评级	4	1.53	46	52.27
最高学位	博士	41	15.65	0	0.00
	硕士	164	62.60	16	18.18
	学士	46	17.56	63	71.59
	无学位	11	4.20	9	10.23
年龄	35岁及以下	40	15.27	24	27.27
	36-45岁	107	40.84	38	43.18
	46-55岁	83	31.68	18	20.45
	56岁及以上	32	12.21	8	9.09

(2) 分专业情况

附表2 分专业专任教师数量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数量	生师比	近五年新进教师	双师型教师	具有行业企业背景教师
030103T	监狱学	13	29.69	3	3	3
030601K	治安学	20	38.35	5	15	3
030602K	侦查学	16	34.94	4	8	3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8	47.88	5	6	2
030611TK	犯罪学	7	42.29	3	0	2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数量	生师比	近五年新进教师	双师型教师	具有行业企业背景教师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13	24.31	5	6	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0	28.15	5	14	2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0	31.90	3	8	3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9	31.00	1	5	2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9	25.21	3	18	1
120407T	交通管理	4	137.00	0	0	0
130208TK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7	28.14	1	1	0

附表3 分专业专任教师职称、学历结构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教授	中级及以下	博士	硕士	学士及以下
			数量	授课教授比例(%)					
030103T	监狱学	13	1	100.00	7	5	2	8	3
030601K	治安学	20	5	100.00	6	9	4	14	2
030602K	侦查学	16	0	--	6	10	3	6	7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8	1	100.00	3	4	5	2	1
030611TK	犯罪学	7	1	100.00	1	5	5	2	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13	3	100.00	2	8	0	8	5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0	6	100.00	5	8	5	13	2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0	1	100.00	5	4	3	6	1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9	1	100.00	3	5	1	8	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9	2	50.00	11	6	5	13	1
120407T	交通管理	4	0	--	1	2	1	2	1
130208TK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7	2	100.00	2	3	0	5	2

3.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附表4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本科专业总数	在招专业数	新专业名单	当年停招专业名单
12.0	12.0	经济犯罪侦查,犯罪学,公安视听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交通管理,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4. 全校整体生师比 17.82, 各专生师比参见附表 2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 16575.56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906.98
 7. 生均图书(册) 135.85
 8. 电子图书(册) 128000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 16.96, 生均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1.05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3218.32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度内学院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万元) 506.52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度内学院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元) 334.41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元) 20.23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415.0
- 注: 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 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 1 门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按学科门类统计参见表 6)

附表5 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及实践场地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技活动	实践环节占比	专业实验室数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收学生数
030103T	监狱学	28.0	36.7	2.0	35.55	1	17	90
030601K	治安学	28.0	38.0	2.0	36.26	5	9	101
030602K	侦查学	28.0	36.6	2.0	35.49	11	3	97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28.0	36.5	2.0	35.44	8	2	90
030611TK	犯罪学	28.0	40.1	2.0	37.62	3	2	9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28.0	50.0	2.0	42.98	2	4	9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8.0	45.8	2.0	39.26	14	6	90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28.0	45.1	2.0	38.68	5	3	9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 技活动	实践环 节占比	专业实 验室数 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 收学生 数
083105TK	公安视听 技术	28.0	45.0	2.0	38.42	3	2	90
083108TK	网络安全 与执法	28.0	48.0	2.0	39.58	7	4	92
120407T	交通管理	34.0	35.3	5.0	40.29	0	2	90
130208TK	航空服务 艺术与管 理	34.0	39.1	5.0	41.3	0	2	90
全校校均	/	29.00	41.35	2.50	38.4	6.75	2	9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按学科门类统计参见表6）

附表6 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时、学分情况

专业代 码	专业名 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 课占 比 (%)	选修 课占 比 (%)	理论 教学 占比 (%)	实验教 学占比 (%)		必修 课占 比 (%)	选修 课占 比 (%)
130208T K	航空服 务艺术 与管理	2505.00	87.23	12.77	55.13	32.10	177.00	66.67	11.30
120407T	交通管 理	2384.00	86.58	13.42	57.05	29.53	172.00	65.70	11.63
083108T K	网络安 全与执 法	2860.00	82.10	17.90	48.95	33.15	192.00	67.71	16.67
083105T K	公安视 听技术	2828.00	81.90	18.10	50.07	31.82	190.00	67.37	16.84
083103T K	交通管 理工程	2812.00	81.79	18.21	49.72	32.08	189.00	67.20	16.93
083101K	刑事科 学技术	2796.00	81.69	18.31	49.07	32.62	188.00	67.02	17.02
030615T K	警务指 挥与战 术	2716.00	81.15	18.85	44.26	36.89	181.50	65.84	17.63
030611T K	犯罪学	2684.00	80.92	19.08	50.30	30.63	181.00	65.75	17.68
030606T	经济犯	2700.00	81.04	18.96	52.74	28.30	182.00	65.93	17.58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理论教学占比 (%)	实验教学占比 (%)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K	罪侦查								
030602K	侦查学	2700.00	81.04	18.96	52.67	28.37	182.00	65.93	17.58
030601K	治安学	2714.00	81.13	18.87	51.58	29.55	182.00	65.93	17.58
030103T	监狱学	2700.00	81.04	18.96	52.89	28.15	182.00	65.93	17.58
全校校均	/	2699.92	82.22	17.78	51.09	31.13	183.21	66.43	16.37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91.49%，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参见附表 3。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19.30%。

19. 各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及其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5。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100.00%，分专业本科生毕业率见附表 7。

附表 7 分专业本科生毕业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班人数	毕业人数	毕业率 (%)
030103T	监狱学	100	100	100.00
030601K	治安学	220	220	100.00
030602K	侦查学	169	169	100.00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88	88	100.0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79	79	100.0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02	202	100.00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22	122	100.00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40	40	100.0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61	161	100.00
全校整体	/	1181	1181	100.00

21. 应届本科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100.00%，分专业本科生学位授予率见附表 8。

附表 8 分专业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030103T	监狱学	100	100	100.00
030601K	治安学	220	220	100.00
030602K	侦查学	169	169	100.00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88	88	100.0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79	79	100.0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02	202	100.00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22	122	100.0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40	40	100.0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61	161	100.00
全校整体	/	1181	1181	100.00

22. 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97.04%，分专业毕业生就业率见附表 9

附表 9 分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030103T	监狱学	100	82	82.00
030601K	治安学	220	218	99.09
030602K	侦查学	169	168	99.41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88	86	97.73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79	78	98.73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02	198	98.02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22	117	95.90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40	40	100.0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61	159	98.76
全校整体	/	1181	1146	9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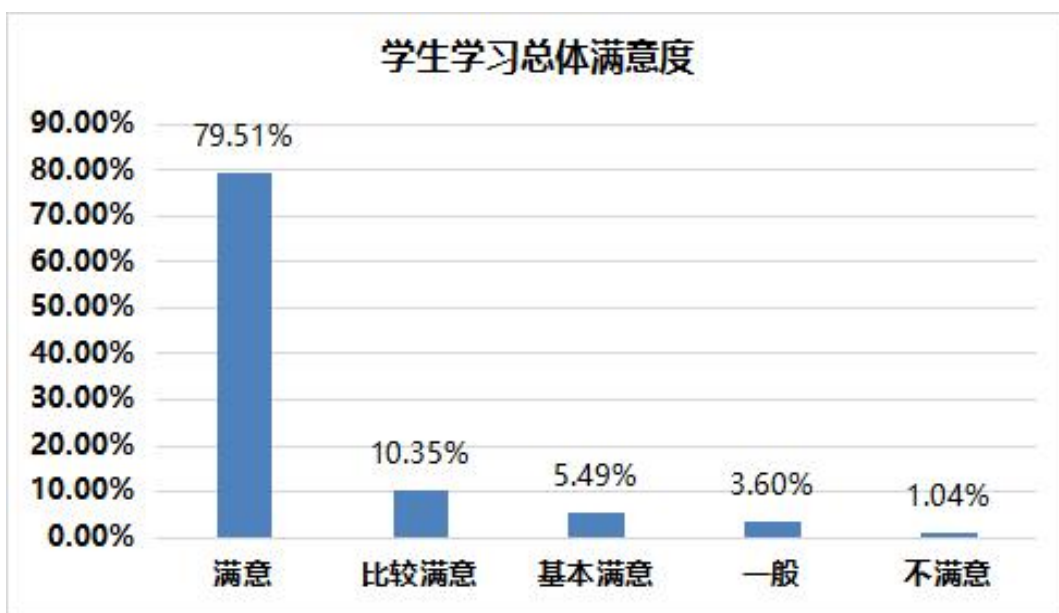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96.52%，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见附表 10。

附表 10 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参与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
030103T	监狱学	484	448	92.56
030601K	治安学	828	806	97.34
030602K	侦查学	649	629	96.92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371	365	98.38
030611TK	犯罪学	216	207	95.83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315	310	98.41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641	629	98.13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359	352	98.05
083105TK	公安视听技术	240	236	98.33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520	504	96.92
120407T	交通管理	249	218	87.55
130208TK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98	93	94.90
全校整体	/	4970	4797	96.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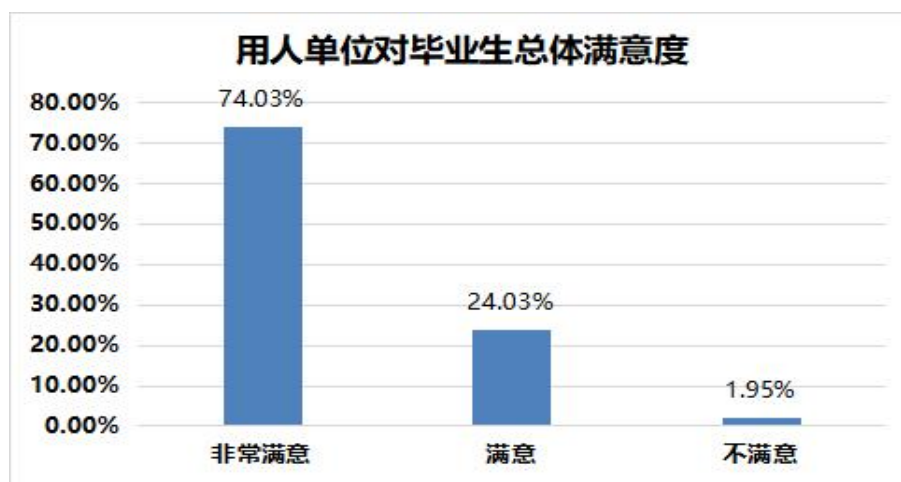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开展“2021-2022 学年辽宁警察学院学生对教学工作满意度调查”，共 4115 名学生参与调查。经调查学生学习总体满意度如下图：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开展“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调查”，共 154 个基层实战部门参与调查。经调查，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总体评价如下图：



26. 其它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数据